青少年与法

专刊 03

LEGAL DAILY

2026年11月1日　星期日
编辑/张红梅　高燕
美编/高岳
校对/宜爽
邮箱/fzrbsqb@legaldaily.com.cn

贵州石阡法院创新机制建立司法与青少年之间的信任桥梁

窗帘拉开，有心事可以来“小满家”

记者手记

走进石阡中学的“小满家”工作站，没有精致装潢与堆叠的制度展板，只有拉开窗帘的无声约定、守护隐私的匿名信箱，还有干警亲手设计的文创物件。处处细节背后，是石阡法院对未保工作的清醒认知：未成年人保护从来不是面子工程，而是要真正走进孩子内心的良心工程。

跳出业务庭牵头的传统路径，由政治部统筹将未保工作上升为全院共同的政治责任，石阡法院用机制创新破解了基层未保工作协同难、人手散的普遍困境。小满未满，守护不息。这份扎根基层的实干探索，既温暖了一方少年的成长路，也为新时代基层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提供了可借鉴的鲜活样本。

□ 本报记者　胡特旗　王家梁
□ 本报通讯员　李凤萍

一封匿名投进“小满信箱”的求助信，让16岁的抑郁少女小婷从退学打工的边缘重回课堂；一场别开生面的法治课，让身高一米八的校园欺凌者转身成了全班女生的“守护者”。在贵州省石阡县，石阡县人民法院“小满家”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室正以一种不同于传统的运行模式，悄悄改变着当地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格局。

自2024年5月成立以来，“小满家”工作室打破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由业务庭室牵头的惯例，由全院统筹调度，构建起“统筹有力、志愿有为、业务有方”的全新工作机制。一年多时间里，工作室覆盖全县12所中小学，用柔性陪伴与专业支撑织密守护少年成长的司法保护网。

政治部统筹破解协同难题

未成年人保护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普法宣讲、心理疏导、纠纷处置、跟踪回访等多个环节，往往需要跨部门、跨庭室协同作战。在传统模式下，未保工作多由刑事或民事审判庭牵头，常面临“小马拉大车”的困境——业务庭室难以有效调动全院力量，更难撬动外部资源形成合力。

石阡法院的破局之道，是将“小满家”工作室交由政治部统筹。政治部依托队伍建设与志愿服务的管理职能，名正言顺地打破庭室壁垒，将驻校值班、法治宣讲、校园走访等任务精准分解到每一名干警。这种自上而下的组织保障，让未成年人保护从“单一业务庭的事”变成了“全院共同的政治责任”。

“过去由业务庭牵头，大家多少觉得是‘分外之事’；政治部统筹之后，未保工作纳入全院队伍建设整体谋划，调度起来顺畅得多。”石阡法院相关负责人介绍，目前已有42名干警主动加入志愿者队伍，根据每所学校的不同特点精准派驻。对校风活泼的学校选派风格严谨的干警，对氛围内敛的学校则搭配亲和力强的志愿者，实现“一校一策”。

更关键的是，政治部统筹模式有效解决了跨部门联动难题。针对校园欺凌、身心侵害等高危问题，工作室建立分级响应机制，能够快速联动公安、教育、民政、妇联等多方力量介入，补齐了传统未保工作“发现慢、干预晚”的短板。

褪去司法距离感的工作法

“小满家”工作室最特别的地方，不在于装修多精致、挂牌多醒目，而在于其贯穿始终的“信任优先”理念。在石阡中学，每周二游老师到校后的第一个动作是拉开窗帘，这是她和学生之间心照不宣的“暗号”——窗帘拉开，就意味着“小满家”开门了，有心事可以来聊。

工作室摒弃了照本宣科的传统普法模式，转而围绕学生真实困惑定制“专属课堂”，用身边案例代替生硬法条，用平等对话代替居高临下的说教。为了打消学生顾虑，工作室设立专人管理的私密信箱，支持匿名书信沟通；驻校办公室不做繁琐的文字记录，避免学生因担心信息泄露而不敢开口。

“到处挂牌就是形式主义，我们要的不是硬件，是方法论。”这是石阡法院干警常挂在嘴边的话。工作室的标识、文创物件均由干警自己设计，为节省经费甚至自学设计软件；面对“装修不够档次”的评价，他们坚持不搬家、不搞形象工程，把精力全部投入到实打实的陪伴与疏导中。

正是这种去形式化、重真诚沟通的做法，让学生们逐渐卸下防备。从最初门可罗雀，到如今课后谈心室座无虚席；从被动接受普法，到主动投信求助，“小满家”用润物细无声的方式建立起司法与青少年之间的信任桥梁。干警们也在一次次倾听与陪伴中，完成了从“服从安排”到“主动奔赴”的转变，主动利用休息时间开展宣讲、回访，在奉献中收获职业尊荣。

让每一个孩子都被看见

“发现一个、跟进一个、负责到底”，是“小满家”工作室的工作准则。依托“日常疏导+重点联动+专业支撑”的分级处置机制，工作室将未成年人保护从末端惩戒延伸至前端预防，实现了全链条守护。

对学习生活中的普通烦恼，由驻校志愿者即时谈心疏导，将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对校园欺凌、网络造谣等涉法问题，则启动快速响应机制联动处置。17岁女生小雨遭同班同学网络造谣后不敢上学，工作室启动“红色响应”联动公安网安大队，仅用两天便锁定造谣者并促使其当面道歉，帮助小雨顺利重返校园。

对有极端情绪、家庭困境的重点个案，工作室则坚持长期跟踪、长效回访。曾有轻生念头的小婷退学后在外打工，干警多方寻访找到她打工的台球室，历时一个多月耐心疏导，并多次家访做通家属思想工作，最终帮她重新背起书包回到校园。而那个曾仗着体格欺负同学的高个子男生，在干警“把全班女生交给你保护”的正向引导下，不仅主动认错，更成了班级里的“正义守护者”。

截至目前，“小满家”工作室已覆盖全县12所中小学，通过随机点名、秘密谈话等方式排查发现多起潜在风险，成功干预多起校园欺凌与心理危机事件。收到的一封封感谢信、一张张写满信任的纸条，印证着这份守护的分量。

“小满未满，未来可期”。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永远没有满分答卷，只有不断前行的脚步。石阡法院以政治部统筹为突破口的探索，不仅为基层法院未保工作提供了可复制的机制样本，更诠释了司法为民的温度——最好的保护，从来不是冰冷的惩戒，而是带着信任与尊重的陪伴，让每一个少年都能在法治阳光下向阳生长。

浙江龙游县推行“法—礼—业”链式观护梯次，建立未成年人社会观护中心，以复学、谋业为目标链接教育支持、就业帮扶等社会资源——

多方合力让失足的孩子学会珍惜自己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吴逸涵　严晨

“正是一次一次自我放纵，推我步入犯罪的深渊。”

“那段时间，我每天挥霍着我的青春，迷失了方向，迷惘、困惑如影随形。”

走进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未成年人社会观护中心，投影在墙上的内容，是龙游县人民检察院在办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时，涉罪未成年人吐露的心声。这些未成年人里有很多是因为结交不良的朋友沾染上不良恶习、与父母的关系不融洽形成畸形的消费观，最终走向犯罪的深渊。而这些独白，是他们走向犯罪的心路历程。将这些话投影在墙上，意在时刻警醒涉罪未成年人。

龙游县检察院为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按照“法—礼—业”的链式观护梯次，建立未成年人社会观护中心，对涉罪未成年人开展风险评估、制定观护方案，配备管理观护团队开展个案心理疏导、家庭教育指导、法治教育、就业指导。

“建设未成年人社会观护中心是提升未成年人保护与犯罪预防的重要举措，也是深化家校社司联动协同育人的生动探索。”龙游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马俊兵说。

社会观护中心依托龙游县“有礼家风·走心驿站”品牌，引入学校、专家、社工、志愿者等观护力量，通过法治引导、训诫教育、多方观护等，以复学、谋业为目标链接教育支持、就业帮扶等社会资源，让涉罪未成年人扬帆起航，开启人生新篇章。

“提起小王，我们对他的转变感到欣慰。”龙游县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办公室负责人陈慧玲说。打架斗殴、盗窃……翻看他的档案，有多项违法记录。随着深入的调查，小王的“画像”逐渐清晰：3岁时母亲离家出走，由年迈的父亲一人抚养长大，学习成绩较差，初中毕业后在社会谋求各类兼职。

“从小我和父亲平时不怎么交流，他一回来总在我身边唠叨，我不想和他说话。”小王说。由于父亲工作繁忙，父子俩之间沟通越来越少、争吵愈加频繁，之后小王便开始经常不回家。根据社会调查报告和实地走访，小王盗窃犯罪主要原因系不良朋辈影响、家庭监护缺失以及法律意识淡薄。

对涉罪未成年人应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和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原则，龙游县检察院对小王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考察期为六个月。考察期间，龙游县检察院同步开展帮教，针对小王与其父亲关系不融洽问题，联合笛语社会工作室对小王的父亲开展家庭教育指导。针对小王认知存在偏差、法律意识淡薄问题，检察官对小王开展训诫教育。闲暇时间，小王也积极参加笛语社会工作室组织的公益志愿服务。

“现在我与父亲的交流变多了，我也意识到了父亲的不容易，经过长时间的反省，我也认识到，要珍惜光阴、珍惜自己，一步一步走向正路。”小王在每月的总结里写道。

龙游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叶光辉介绍，“社会观护中心通过落实‘教育、保护、管束’，优化适合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教育矫治体系，依托全县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改革试点，整合社会资源，将中心打造成为未成年人提供全面综合司法保护的安全港和暖心站，努力打造具有辨识度的未成年人检察品牌。”

曾想“消失”的女孩脸上有了笑容

□ 本报记者　战海峰
□ 本报通讯员　叶骥

“阿姨，最近我挺好的，成绩也有进步了。”电话那头，小语的声音轻轻的，却带着一股很久没有过的轻快。

这通电话，是近日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法院民一庭未审团队法官谢黎打去的定期回访电话。电话那头的小语，正是他们跟踪帮护了一年多的少女。回想两年前的第一次通话，远没有这么轻松。那时候，小语还是一个把自己“藏”起来的孩子。

小语的童年原本明亮温暖。后来父母开始因琐事起争执，起初只是偶尔拌嘴，后来渐渐发展成激烈争吵。突然有一天，两人不再争吵，转而陷入长久的冷战，这个曾经温馨的家也一点点凉了下来。步入青春期的她因为被忽视而越来越沉默，成绩一落千丈，把自己关在房间里的时间越来越长。再后来，父母分居，家庭的解体彻底压垮了这个少女。她被诊断出抑郁症，甚至萌生过极端念头。

当父母的离婚案件进入铜梁法院时，承办法官谢黎没有急着开庭。她清楚地知道，如果只是就案办案，把抚养关系判得再清楚，孩子心里的结也解不开。“对未成年人的保护，不能从法庭开始，也不能在判决结束。”这是铜梁法院未审团队的共识。为此，谢黎启动困境少年守护“三见面”模式的第一步——诉前见面摸底。

谢黎与担任家事调查员的妇联、社区工作人员一起走进了小语的生活。他们来到小语的家、学校和社区，一点点拼凑出这个少女心理崩塌的轨迹。谢黎表示，“我们在涉未成年人案件启动初期，都会和家事调查员先与孩子见面，全面摸排孩子的身心状态，精准锁定因亲情疏离、家庭变故引发的心理隐患”。

在这次深入走访后，家事调查员把一句话带回法院：“小语觉得自己活着没什么意思。”这句轻飘飘却重如千钧的话，让在场所有人心里一沉。谢黎意识到，此刻的小语需要的不是一纸冷冰冰的判决书，而是一双能将她从深渊边缘拉回来的手。

谢黎决定将工作重心从“审理案件”转向“疗愈人心”。开庭那天，小语没有走进严肃的审判庭，而是被带进“同舟”家事审判区的心理辅导室。这里没有高高在上的审判台，只有沙发、绿植和暖黄色的灯光。法官与心理咨询师并肩而坐，不说“你父母离婚你怎么想”，而是问：“最近有没有什么想说的话？”小语起初只是低着头沉默，心理咨询师没有催促，只是轻声说：“没事，慢慢来。”没一会儿，小语的眼泪就涌了出来，心防被一点点卸下，积压多年的委屈终于宣之于口。

这正是铜梁法院“三见面”模式的第二步——诉中见面疏导。在这里，法官与心理咨询师不是各管一段，而是共同坐上“圆桌”。为了让每一次疏导更有底气，该院组织法官考取心理咨询师、家庭教育指导师资质，常态化邀请心理学、教育学专家授课研讨，让心理矫治从“经验粗放”走向“专业精准”。

案件了结后，小语的情况进入“一人一档”动态台账，未审团队法官和心理咨询师定期回访、电话疏导、上门看望，还联系学校帮她重建自信心。从曾经的“害怕电话响起”，到后来的“期待电话响起”，小语一点一点走了出来。最近一次回访，这个曾想“消失”的少女已经能和同学有说有笑。小语的母亲红着眼眶对谢黎说：“是你们救了这个娃。”

这是“三见面”模式的第三步——诉后见面回访。铜梁法院没有将案件简单当作“一结了之”的一次性工作，而是用“电话随访+实地走访+部门联动”的方式，让司法关怀延续到案后。小语是幸运的，她的故事，正是铜梁法院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铜梁法院将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与心理疏导深度融合，把人文关怀注入家事审判全过程，探索形成未成年人心理疏导“四步工作法”——组建团队、完善体系、回访关怀、多方联动，并依托“同舟”家事审判区心理辅导室和“全德护苗法庭”，走出了一条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特色路径。近三年，铜梁法院累计为涉案未成年人提供电话心理疏导1000余人次，开展专项心理疏导30余人次；向失职家长发出家庭教育责任告知书、指导令1500余份，督促“依法带娃”，让缺失的亲情重新归位；全面落实涉八周岁以上未成年人抚养权归属意见征求全覆盖，并明确被害未成年人心理疏导费用赔偿路径，对特殊案件安排专人全程陪伴，最大限度避免二次伤害。

审判有尺度，司法有温度。法槌起落之间，既有明辨是非的刚性准绳，亦有护佑成长的脉脉温情。铜梁法院正用心用情，以司法为炬，以善意作光，为更多像小语一样身陷迷茫的孩子驱散心灵阴霾，点亮前行心灯。

青育观

法援助少年圆梦中考

□ 周艺

我是扬州市法律援助中心的一名工作人员。我们曾经接到一起特殊的求助，一件关乎未成年孩子升学读书的监护权纠纷案，至今想来依旧感触颇深。

那是2025年5月，年过花甲的焦奶奶满脸焦虑地走进大厅，向我们讲述了孙女小吴的不幸遭遇。小吴出生于2010年，父母于2016年离婚，双方约定孩子由父亲抚养。可没过多久，小吴的父亲因为投资失败突然失联，杳无音信，小吴只能跟着母亲一起生活。

本以为日子能慢慢安稳，不幸却再次降临。2024年，小吴的母亲意外离世。法定监护人缺位的小吴此后便一直跟着祖母焦奶奶生活。

2025年，小吴马上就要参加中考，而办理学籍、升学报名、入学手续等全都需要法定监护人出面办理。从法律层面来讲，焦奶奶并不是小吴的法定监护人，很多手续无法正常办理。焦奶奶万般无奈，来到扬州市法律援助中心，希望能得到帮助，依法变更孩子的监护人。

了解完整情况后，我们第一时间受理申请，立即指派江苏云豹律师事务所律师陈彧承办此案。考虑到中考时间紧迫耽误不得，律师接到任务后立刻行动，当天就赶往小吴家中以及其所在社区核实情况。

为了厘清案件里的法律关系，我们和法援律师逐一梳理关键事实：按照当初的离婚协议，孩子父亲本是法定监护人，但他长期失联，完全没有履行监护职责，监护缺位；孩子母亲已经去世，监护资格自然终止。如今孩子实际由祖母长期抚养照料，从孩子的生活、学习以及未来成长角度出发，由祖母担任监护人是最合适的选择。

围绕这一核心问题，我们与律师同步开展工作，先后收集到三份关键材料：社区开具的证明，证实父亲失联、小吴长期由祖母实际照料；孩子父母当年的离婚协议，明确原本的抚养和监护约定；还有小吴母亲的死亡证明，佐证其监护资格灭失。证据准备齐全后，律师立刻撰写变更监护人申请书，第一时间向法院提交立案。

立案之后，我们多次和承办法官沟通，反复说明案情的特殊性：孩子正值中考关键期，学籍、入学手续办理刻不容缓，请求法院适用特别程序加快审理进度。法官充分体谅孩子的处境，采纳了我们的建议，将原本的审理流程大幅压缩，整个审理周期仅用时20天。

2025年6月，法院依法作出判决，指定焦奶奶为小吴的法定监护人。这一纸判决，为她顺利参加中考、入学就读及后续的学习生活筑牢了法律根基。

案件胜诉只是第一步，我们深知这个家庭经济困难、处境艰难，孩子后续的生活和学习还需要更多帮扶。为此，法援中心和律师主动对接当地相关政府部门，帮小吴申请特困儿童救助补贴。判决生效仅7天，小吴就顺利领到了每月1792元的特困救助补助。不仅如此，我们还积极联系本地慈善机构，对接公益爱心项目，募集捐款、书本、文具等物资，借助社会力量为她送去温暖。

后续我们也一直持续跟进，定期了解救助金发放情况，关注小吴的学习和生活状态。令人欣慰的是，小吴十分努力，最终以一个不错的成绩考入高中，顺利开启了新的学习生活。

这起案件虽只是一桩普通的监护权变更纠纷，却处处彰显着法治的温度。中考在即，法定监护人监护缺位，在法律援助中心、法院的配合下，案件通过特别程序将办理流程压缩，为当事人中考报名等特别讲究时效性的实际问题提供了有效的司法解决方案。

这起案件的快速办结，不仅为小吴的求学之路扫除了障碍，也让我对法援事业的价值有了更深的体会。法律援助不仅是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的重要抓手，更是连通法治服务与社会帮扶的桥梁。当父母监护缺位时，司法应成为托举未成年人的最后阶梯，祖父母基于亲情与责任挺身而出，法律理应为这份担当铺就坦途。用法律为困境中的孩子扫清障碍，用爱心为困境家庭送去关怀，让法治温情照亮前行之路，这正是每一名法援工作者始终坚守的初心。

（作者系江苏省扬州市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

从讲台普法到个案救助，从校园治理到社会帮教，新疆沙湾检察院“向阳花”未检团队——

为孩子们补上“缺位”的那一段关爱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刘芹

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沙湾市，有这样一群特殊的“教师”。他们以法为教、以爱护航，为迷途少年点亮归途，为受伤孩子撑起晴空。他们就是沙湾市人民检察院“向阳花”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室的检察官们。

“孩子们就像一棵棵小树，需要细心呵护。那些叛逆、桀骜的‘面具’后面，多是缺爱的受伤心灵。”这是“向阳花”未检工作室主任张红娟时常说的话。作为沙湾市第五中学的法治副校长，学生们亲切地称呼她“红姐”。

小杰的母亲早逝，父亲常年忙于生计，父子间横亘着一道看不见的墙。孤独与不被理解，让这个少年在错误的选择里付出了代价。案件移送审查起诉时，张红娟通过社会调查和心理测评发现，小杰走上歧路，根源不在“坏”，而在“缺”。依法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后，真正的“功课”才刚刚开始。

张红娟一次次走进这个家庭，倾听少年内心积压的情绪，也倾听父亲深藏的愧疚。没有说教，而是把那根几乎断裂的情感线，一点点重新系紧。

“现在和爸爸还吵架吗？”后来的一次回访，张红娟笑着问。小杰的脸红了：“早就不吵了。我俩无话不说，像哥们儿一样。”从怯懦回避到主动汇报学业、聊实习，少年眼里重新有了光。

起初，小玉与张红娟见面，几乎不抬头。邻居酒后闯入家中，犯罪虽未遂，小玉心里的伤口却远比身体更难愈合。案子判了，坏人进了监狱，她却不愿再去学校，不愿再见任何人。

工作室迅速启动心理救助，邀请小玉参加心理沙龙，在专业心理咨询师的帮助下，一点一点释放积压的情绪。女孩的话渐渐多了，眉头慢慢舒展。终于有一天，她主动说：“红姐，我想回学校。”如今，小玉已恢复学习生活，和同学们一起为未来努力。

针对案件中暴露的监护缺位问题，检察官向监护人宣告送达了“督促监护令”。接过文书，父亲红了眼圈：“感谢检察官，我们一定严格按要求去做，做个称职的父母。”

为让法治教育真正入脑入心，沙湾市检察院依托“向阳花”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打造模拟法庭、心理疏导中心等功能阵地，开展“沉浸式”法治体验；推出“模块化点课”模式，学校可以按需预约防校园欺凌、防性侵、网络安全等精品法治课程；检察开放日、云课堂等丰富多彩的宣教活动，把枯燥法条变成生动易懂的故事，让青少年在体验中学法懂法。



图为在沙湾市检察院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的模拟法庭体验环节，检察官现场向同学们讲解法律知识。　余志国　摄

沙湾市检察院“向阳花”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室还设立了新疆首个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站，针对监护失职家长制发“督促监护令”，联合妇联、志愿者协会，打造“法治宣讲+家庭教育指导+专业心理疏导”一体化保护模式，推动家庭、学校、社会、司法协同发力，织密未成年人保护网络。

从讲台普法到个案救助，从校园治理到社会帮教，“向阳花”团队先后荣获新疆检察机关优秀办案团队、集体二等功。

每个孩子都值得被阳光照见。从司法保护到社会治理，这群特殊的“检察园丁”用专业和温情，践行着“执着专注、积极向上、阳光健康、热爱奉献”的“向阳花”精神，守护每一个少年向阳生长。

本社社址：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甲一号　邮政编码：100102　广告许可证：京朝工商广登字20170106号　零售：每份壹元贰角（北京版）印刷：人民日报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承印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　印刷质量服务热线：(010)84772855